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12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之过渡期损益的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22年11月15日，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科技”或“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附条件生效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签署《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补充协议（以下统称“《购买资产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之“第七章 本次交易主要合同”）。

2023年8月15日，公司在法定披露媒体披露了《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公司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0），公司完成中船海装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装”）100%股权、中国船舶集团风电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风电”）88.58%股权、中船海为（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海为”）100%股权、洛阳双瑞风电叶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双瑞”）44.64%少数股权、中船重工（武汉）凌久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凌久电气”）10%少数股权资产（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交割及过户手续。

二、标的公司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交易各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和《资产交割过户确认书》，交易各

方共同确定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购买资产协议》约定的本次重组资产“交割日”，即本次重组标的公司过渡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止。根据《购买资产协议》约定，除收益法评估资产外，对于标的公司的其他资产，在过渡期产生的收益（不含转让下属企业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如有）由交易方各自按直接或间接所持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享有，并由标的公司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以分红形式进行支付；在过渡期内所产生的亏损（不含转让下属企业股权投资的投资收益如有）由交易方按各自直接或间接所持目标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

三、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情况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中船海装、中船风电、新疆海为、洛阳双瑞、凌久电气过渡期间损益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专项审计报告》。根据《专项审计报告》《购买资产协议》内容计算，各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情况如下：

表：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过渡期	中船海装	中船风电	新疆海为	洛阳双瑞	凌久电气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期间	1,613.71	146.81	65.50	8,423.34	925.00
合计	11,174.36				

标的公司将按照《购买资产协议》，在《专项审计报告》出具 90 日内，按照本次重组交易方原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以现金分红方式向各交易方支付过渡期产生的收益。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